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提供公共卫生服务，承担本镇农村居民健康档案指导、管理及服务；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提供并组织实施本镇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和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对本镇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对本镇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一般卫生院具备处理孕产妇顺产能力，有条件的中心卫生院因具备处理孕产妇难产的能力。能完成外科的止血、缝合、包扎、骨折固定等处置；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置和污水、污物无

害化处理；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为实施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室统一代购药品；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的医疗服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贵南县过马营镇中心卫生院。

年末编制人数 20 人，其中事业编制 20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休人员 0 人，遗属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5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2
		九. 卫生健康支出	329.94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33.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12.5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12.56
十. 上年结转		二十七.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12.56	支 出 总 计	412.56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412.56		412.56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12.56	411.36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2	49.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	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	3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	1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94	328.74	1.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1.74	300.54	1.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00.54	300.5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0	3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0	3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0	33.00				
	合计	412.56	411.36	1.2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预算
一、本年收入	412.56	一、本年支出	412.56	412.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9.62	49.6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 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9.94	329.94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3.00	33.00	
二、上年结转		（十二）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12.56	支 出 总 计	412.56	412.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12.56	411.36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2	49.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0	48.3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	32.2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0	16.1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94	328.74	1.2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1.74	300.54	1.2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300.54	300.54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0		1.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0	28.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20	2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0	33.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0	33.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00	3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合计	411.36	394.36	1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71	390.56	
	01 基本工资	61.94	61.94	
	02 津贴补贴	149.42	149.42	
	07 绩效工资	32.30	32.3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0	32.20	
	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0	16.10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0	16.1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0	12.10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	2.33	
	13 住房公积金	33.00	33.00	
	1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2	27.22	
	50 在职人员取暖费	7.85	7.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01 办公费	6.45		6.45
	02 维修(护)费	0.75		0.75
	05 水费	0.35		0.35
	06 电费	1.75		1.75
	07 邮电费	1.75		1.75
	08 取暖费	1.25		1.25
	11 差旅费	1.05		1.05
	17 公务接待费	0.55		0.55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		2.25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5		0.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	3.80	
	05 生活补助	3.80	3.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2.8		2.8		2.25	0.55

部门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所以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12.56 万元。

二、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收入预算 412.5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56 万元，占 100%；

三、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支出预算 412.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1.36 万元，占 99.7%；项目支出 1.2 万元，占 0.3%；

四、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

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2.5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12.5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五、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12.5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2.56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 2021 年预算数为 412.5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财政资金

六、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12.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1.94 万元，津贴补贴 149.42 万元，绩效工资 3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6.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 万元，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 2.33 万元，住房公积金 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2 万元，在职人员取暖费 7.85 万元。

公用经费 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45 万元，维修（护）费 0.75 万元，水费 0.35 万元，电费 1.75 万元，邮电费 1.75 万元，取暖费 1.25，差旅费 1.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5 万元。

七、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5 万元。

八、关于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没有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贵南县中心卫生院没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没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贵南县过马营中心卫生院 2021 年没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